附件2

**四川农业大学xxx****院（所、室）实验室**

**安全责任书**

为进一步明确本单位各实验室（教学科研实验室、实验公共平台或实验中心等）负责人安全工作职责，保障实验室安全工作落实到位，有效防范实验室安全事故发生，依据教育部《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规范》（教科信厅函〔2023〕5号），学校《安全管理工作体系》（校发〔2021〕44号）、《实验室管理办法》（校发〔2022〕23号）文件精神， 院（所、室）与 实验室负责人 签订本责任书。

**第一条 实验室负责人的责任范围与目标**

1. 所负责的实验室主要危险源包括：

□水电基础设施

□危险化学品：□易制毒□易制爆□其他危化品及危险气体

□生物类：□实验动物□病原微生物□转基因实验

□涉危机电：□高温/高速旋转设备□大型机械□强电设备

□特种设备：□气瓶□高压灭菌设备□反应釜□锅炉□起重机械

□辐射类：□放射性同位素 □射线装置

1. 责任空间范围：所负责的开展教学、科研和服务的实验室房间及其所辖场所。
2. 责任工作范围：根据本实验室安全风险等级和危险源储存与使用情况，围绕实验室“人员-设备-物料-工艺（实验方案）-环境”五个主要安全因素对实验室房间及其所辖场所开展安全管理、风险管控、教育培训与隐患整治工作。
3. 责任目标：消除各种实验室安全隐患，杜绝各种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第二条 实验室负责人的基本工作任务**

1. 实验室负责人是所负责实验室的安全工作责任主体，对所负责的实验室房间及其所辖场所全面负责，履行实验室安全全面管理工作职责，对实验室的安全风险进行全过程、全要素、全方位管控，研究本实验室存在的安全问题及其工作措施。

2. 负责建立健全本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明确实验室房间安全员，与使用本实验室的课题组负责人或指导老师等签订安全责任书，强化实验人员安全意识。

3. 结合学校和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与要求，根据本实验室承担的实验教学、科研或服务任务及开展的实验活动内容，组织制定本实验室安全管理实施细则、设备操作规范和专项应急预案等，并逐一贯彻落实。

4. 组织本实验室人员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实验操作规范培训和应急演练工作，严格执行实验室人员安全准入审核制度，未经审核的人员严禁进入实验室。

5. 全面了解本实验室有毒有害化学品、危险气体、实验动物、病原微生物、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特种设备和涉危仪器设备等危险源，建立危险源储存与使用台账，建立危险源安全风险评估与准入审核工作机制，并实施分级分类管理，存在重大隐患的应立即停止实验活动直至隐患排除。

6. 建立本实验室教学科研实验项目和实验室建设项目安全风险评估与准入审核工作机制，全面辨识项目所涉及的危险源、安全隐患与职业健康危害，指导与监督项目实验人员做好项目安全管理与安全防护工作，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项目，在未切实落实安全保障前，不得开展实验活动。

7. 负责组织本实验室安全日常检查与隐患整改工作，监督实验人员规范实验行为，制止违反安全管理制度与操作规程的行为。

8. 负责合理布局实验室和规范粘贴安全警示标识，确保实验室内不随意堆放仪器设备，不随意牵拉电线，不占用公共通道和逃生出口，实验室设施与设备放置安全、合理，安全警示标识张贴科学、规范。

9. 设立本实验室实验废弃物存放区域，做到废固废液分区分类放置和定期收集、处置，积极配合学校集中处置危险废弃物，实验室废气排放符合国家环境保护要求。

10. 负责本实验室安全防护与环保设施设备条件建设和日常管理，为本实验室的实验人员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用品和安全防范设施（备），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保障实验人员身心健康。

11. 负责落实本实验室安全值日制度，做好实验室运行状态登记与报告工作，积极配合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突发事件与安全事故的调查与善后处置工作；

12. 与实验室重要危险源相关的具体责任，如：实验动物的饲养、使用和处置必须按规定办理审批手续，坚持免疫检验，规范处置动物遗体。

……（二级单位可根据实验室自身实际修改、补充填写）

**第三条** 实验室负责人认真履行上述规定的内容，因工作疏忽、未严格履行职责而酿成实验室安全事故的安全责任人，将根据事故造成的伤害和损失大小，予以相应责罚，严重者免除相应职务，触犯法律者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第四条** 本责任书一式两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一份由各教学科研单位保管，一份由本人保管。

**二级单位党政负责人 实验室负责人**

**（签字）： （签字）：**

**二级单位（盖章）**

**2025年 月 日 2025年 月 日**

**实验室人员安全承诺书**

实验室安全关乎校园安全、个人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维护实验室安全是每个人的责任。为维护实验室安全，本人郑重承诺：

1. 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认真学习和遵守学校、学院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积极参加各类安全教育、培训和演练，进入实验室前已参加实验室安全考试平台学习考试并取得合格证。
2. 已参加实验室培训与考核，熟知实验室相关操作工艺、设备使用、试剂或气体管理等标准操作规程，掌握设备设施、防护用品正确使用的技能。
3. 开展涉及重要危险源的实验项目（有毒有害化学品、危险气体、动物及病原微生物、辐射源及射线装置、危险性机械加工装置、强电强磁与激光设备、特种设备等）前，拟订相应实验方案并进行风险评估，充分了解实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安全风险，对其做好防控和应急处置措施，并经实验室负责人确认批准后方予以实施，未经批准不擅自开展实验。
4. 开展实验活动时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危险性实验必须两人在场，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实验时不脱岗，通宵实验须两人在场，并事先经过所在学院审批。
5. 剧毒、易制爆、易制毒、麻醉精神类、放射性同位素等国家管控危险化学品需经学院、学校审核，属地管理部门审批后，从有资质的公司购买，不得擅自购买。
6. 实验结束后，及时切断水电，保持室内清洁卫生，离开实验室前关闭门窗，不得将实验物品、试剂、动物等带离实验室。
7. 若发现安全事故，立即安全撤离，保护事故现场，第一时间向实验室负责人报告，发现实验室安全隐患逐级上报。
8. 不在实验场所内睡觉、饮食、吸烟，不存放和烧煮食物，不使用可燃性蚊香等，不得带闲杂人员进入实验室。
9. 加强对本课题组成员或研究生的安全教育，定期开展实验室安全培训，使研究生掌握必要的安全知识和技能，提高自身安全防范能力。
10. 严格执行实验室安全操作规程，督促本课题组成员或研究生遵守实验室规章制度，禁止违规操作，确保实验安全。
11. 密切关注实验室安全隐患，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杜绝安全隐患。发现重大安全隐患及时报告学校相关部门，并积极配合整改。
12. 本承诺书有效期至责任人离岗/完成学业结束，由本人办结离校手续后自动终止。
13. 若责任人在校期间因各种原因更换工作岗位或实验指导老师，则承诺人需与变更后的实验室负责人或实验指导老师重新签订安全承诺书。
14.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所在实验室负责人和承诺人各一份。
15.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若因违规或过失造成安全事故，愿意接受学校和单位相应的责任追究。

**实验室负责人（签字）：                  实验室人员（签字）：**

**2025年 月 日 2025年 月 日**